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6年度资产池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资产池业务额度的议案》，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开展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的资产池（含额度共享）专项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增加授信额度合计人民币10亿元，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金融机构开展资产池（含额度共享）专项授信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公告如下：

一、资产池业务情况介绍

1、业务概述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金融机构依托资产池平台对企业或企业集团开展的金融资产入池、出池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的统称。协议金融机构为满足企业或企业集团统一管理、统筹使用所持金融资产需要，对其提供的资产管理与融资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是协议金融机构对企业提供流动性服务的主要载体。

资产池入池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合法持有的、协议金融机构认可的存单、承兑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应收账款、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有价证券等金融资产。

2、业务模式

资产池将公司资产与短期融资业务融于一体，消除了不同种类、不同币种、不同余期的资产之间的差异和错配问题。公司可将持有的金融机构认可的资产随时入池质押，自动分类生成资产池融资额度，在额度内办理各类银行融资业务。

公司拟开展资产池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供应链融资（包括云信、保理等）、票据池融资、国内外贸易融资（基于信用证L/C，托收D/P或D/A或赊销O/A等结算方式下的融资业务），具体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票据贴现、商票保兑、保贴、票据质押融资、保函、 云信、 保理、买方押汇、信用证、福费廷等业务品种。

3、业务期限

上述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自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

4、合作金融机构及实施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合作金融机构为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并与公司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结合商业银行资产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公司向合作商业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资产池专项授信额度。该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享，即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质押的资产及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5、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信用担保等多种担保方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本次资产池业务中为共同债务人，并互相承担担保责任。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21亿元。

二、资产池业务实施目的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及子公司在收取销售货款过程中，由于使用票据结算的客户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结算收取大量的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资产。同时，公司及子公司与供应商合作也经常采用开具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有价票证的方式结算。

1、公司可以利用资产池的存量金融资产作质押，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银

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有价票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2、开展资产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

3、经过认可的应收账款入池，使得公司将相对不活跃的应收账款转为流动资金，提高企业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质押取得的资金可以用于投入再生产，扩大企业的规模，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可降低企业机会成本和融资成本。

三、资产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1、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资产池项下质押票据及其它资产如应收账款、信用证等到期回款的入账账户。如为质押票据及其它资产如应收账款、信用证等，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或信用证与应付票据或其它资产池输出产品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向合作银行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如为信用担保方式，则不受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应收账款或信用证等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2、业务模式风险

如公司以进入资产池的票据、应收账款、信用证等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或其它信贷产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物的到期，若质押物到期不能正常回款，所质押担保的额度不足，会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质押物回款情况和安排公司新质押物入池，保证入池质押物的安全和流动性。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再授权人士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授权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资产池业务。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资产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资产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五、累计资产池业务对外担保额度

本次增加资产池授信额度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2026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股东会授权与金融机构开展的资产池（含额度共享）专项授信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22%，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9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产池（含额度共享）专项授信总余额为人民币1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40%。

本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9日